

巴中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结项申请书

立 项 编 号 BZ25YB005

项 目 类 别 一般课题

项 目 名 称 推进通江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研究

项 目 负 责 人 李坤蓉

所 在 单 位 中共通江县委宣传部

填 表 日 期 2025 年 10 月

巴中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制
2025 年 3 月

声 明

本研究成果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巴中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享有推广应用本成果的权利，但保留作者的署名权。特此声明。

成果是否涉及敏感问题或其他不宜公开出版的内容：是 否

成果是否涉密： 是 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适用于巴中市社科年度规划项目、专项项目等结项申请。

二、认真如实填写表内栏目，凡选择性栏目请在选项上打“√”。
课题申报信息无变更情况的可不填写《项目变更情况数据表》。

三、本《结项申请书》报送 2 份（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并附最终成果打印稿（正文格式要求：主标题 2 号方正小标宋简体，
其中一级标题 3 号方正黑体-GBK，二级标题 3 号方正楷体-GBK，三
级标题 3 号方正仿宋-GBK 加粗，正文 3 号方正仿宋-GBK）。

四、所有结项材料须经所在单位审核并签署意见。县（区）申
报者报送所在县（区）社科联审核后统一报送至市社科联，其他申
报者可直接报送市社科联。

一、项目变更情况数据表

立项项目名称	推进巴中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研究——以通江为例							
结项成果名称	推进通江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研究							
是否变更	否		变更的内容					
原计划成果形式			现成果形式					
原计划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实际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及参与人员变更情况								
原 负 责 人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所在单位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现 负 责 人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所在单位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原 参 与 人 员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联系 电话		

现 参 与 人 员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联系 电话

二、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审核事项：1.成果有无政治导向问题或其他不宜公开出版的内容；2.最终结果的内容质量是否符合预期研究目标。)

签 章

年 月 日

三、县（区）社科联意见

(审核事项：1.成果有无意识形态问题；2.是否同意结项。)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专家鉴定意见

(请在对应意见栏划“√”)

1.成果有无意识形态方面问题： 有 否

2.是否同意结项： 是 否

3.鉴定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主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五、市社科联审核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推进通江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研究

摘 要：文化遗产是地域历史文脉的载体，也是实现地方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资源。通江红色文化遗产、石窟文化遗产与民俗文化遗产具有不可替代的历史与艺术价值，但面临资金短缺、技术不足、传承断层等现实困境。本文以通江县为研究个案，聚焦其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利用问题，系统探讨通江文化遗产的独特价值、当前现状、保护难点及突破路径，提出保护优先、活态传承、融合利用的核心策略，旨在为通江乃至巴中地区文化遗产保护的可持续发展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参考。

关键词：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研究

文化遗产保护已成为全球共识与国家战略。自 **19** 世纪中叶起，国外便开启了文化遗产保护的系统性探索，从意大利《保护文物建筑及历史地段的国际宪章》（《威尼斯宪章》）到法国“历史街区保护”制度，逐步构建起法律框架与技术标准兼具的保护体系。我国文化遗产保护起步虽晚，但发展迅速，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让文物活起来”“保护好、传承好、利用好历史文化遗产”成为国家战略导向，各地掀起文化遗产保护的实践热潮。例如，故宫博物院通过数字化技术实现文物“云展览”，年访问量突破 **1** 亿人次；平遥古城采用“活态保护”模式，将传统民居改造为民宿与文创空间，使古城居民成为文化遗产保护的直接受益者。这种“见人见物见生活”的保护理念，既延续了历史文脉，又激活了文化经济。

通江历史底蕴深厚，**5000** 年前擂鼓寨遗址考古发掘填补四川“龙山文化”谱系空白，出土的磨制石器、陶器见证古巴人繁衍生息历程。现存不可移动文物 **1002** 处，各级文保单位 **178** 处 **264** 点，其中国家级文保单位国保 **5** 处 **44** 点、省保 **39** 处 **86** 点、市保 **24** 处、县保 **110** 处。可移动文物 **9896** 件（套），国家珍贵文物 **735** 件，其中一级文物 **4** 件、二级文物 **64** 件、三级 **667** 件；中国传统村落 **16** 个、四川省传统村落 **21** 个，中国历史文化名镇 **1** 个（毛浴镇），省级历史文化名城 **1** 个，即通江县，省级历史文化街区 **2** 个，分别是书院街和文

庙街，历史建筑 26 处，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预备名单 1 个（蜀道通江段），世界地质公园 1 个，国省市县级非遗项目 121 个，其中国家级 1 个、省级 6 个、市 15 个、县级 99 个。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 2 处，分别是红四方面军总指挥旧址纪念馆、川陕革命根据地红军烈士陵园。古树名木 1178 株，含一级古树 39 株。

通江历史文化遗产类型涵盖唐代石窟造像、明清古寨、革命遗址及传统村落等，构成了一部立体化的历史教科书。千佛岩石窟作为通江文化遗产的杰出代表，其 54 座佛龛、3000 余尊唐代造像不仅展现了盛唐佛教艺术的辉煌，更因中铁科研院团队历时 500 多天的科学修复工程，成为四川省 2025 年唯一获评文物保护优质项目的案例。此外，通江还拥有得汉城革命遗址、三李故居等历史地标，以及巴山背二哥歌谣、银耳生产技艺、竹编工艺、巴山剪纸、通江石雕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形成了“红色+历史+民俗”三位一体的文化遗产体系。

然而，现有研究多聚焦于通江文化遗产的宏观概述，或单一类型遗产的局部分析，针对通江文化遗产整体性保护、活态化传承、产业化利用的系统性研究，文化和旅游的有机融合仍较为薄弱。基于此，本文以通江为个案，系统分析其文化遗产的价值维度、现状困境与突破路径。

一、国外文化遗产保护的研究历程

国外文化遗产保护已形成理论、法律、技术三位一体的成熟体系。**19**世纪中叶，欧洲开启文化遗产保护的理论探索，德国艺术史家布克哈特提出“历史纪念物保护”理念，强调文物的历史真实性；**20**世纪中叶，《威尼斯宪章》确立“最小干预原则”“可识别性原则”，成为全球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核心准则；**21**世纪以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为焦点，UNESCO《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提出“活态传承”理念，将传承人与社区参与纳入保护核心。

1840年，法国颁布《历史性建筑法案》，首开文化遗产立法先河；**1947**年英国《城乡规划法》将“历史保护区”纳入法律保护范畴；**1950**年日本《文化财保护法》首次将“无形文化财”（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有形文化财”（物质文化遗产）并列保护，形成完整的法律体系。

意大利在古建筑修复中运用传统工艺+现代技术的手段，佛罗伦萨圣母百花大教堂穹顶修复中，结合**3D**扫描技术与传统砖石工艺；美国运用数字化技术建立“文化遗产监测平台”，实时监测文物保存环境，如温度、湿度、风化程度。

这些经验表明，文化遗产保护需兼顾“真实性”与“活态性”，既要依靠法律保障，也要借助技术创新，更要重视群众参与，这为通江文化遗产保护提供了重要的理论与实践参考。

二、通江文化遗产的价值维度与研究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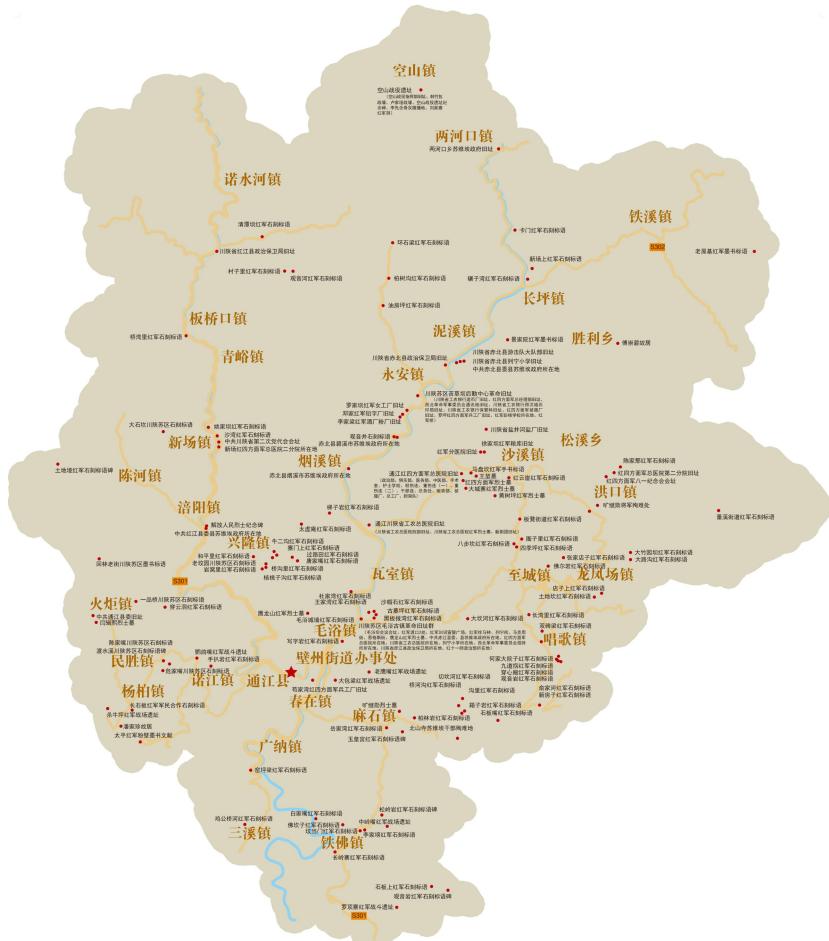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利用，需以其独特价值为基础，而通江文化遗产在历史脉络、艺术特色与地域属性上具有鲜明个性，同时其研究兼具学术拓展与实践推动的双重意义。

（一）通江文化遗产的独特性分析

通江县地处川陕交界，自古为巴蜀文化、红色文化与石窟艺术的重要承载地，其历史文化遗产的独特性，在于打破了单一遗产类型的边界，形成了红色文化、石窟文化、蜀道文化、民俗文化深度的复合型文化生态，且每一类遗产均承载着不可替代的地域辨识度与历史价值。具体表现为以下三方面：

（1）红色文化遗产是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历史见证”。

通江是川陕革命根据地的首府，1932年12月，红四方面军入川后，在此成立了中共川陕省委、川陕省苏维埃政府等重要机构，留存革命遗址遗迹达130余处，素有“露天革命博物馆”的美称。其中国家级文保单位就有5处44个点，如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旧址、红四方面军英烈墓碑等。



与其他地区红色遗产相比，通江红色遗产具有三大独特性：

一是历史地位独特。通江是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核心区域，根据地鼎盛时期，80%以上的县级苏维埃政权集中于此，是“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大区域”，其遗产承载了红四方面军在川陕苏区的关键历史记忆。

二是实物遗存丰富。留存有大量革命文物，如红军石刻标语“赤化全川”“平分土地”等，红军使用的武器装备，苏维埃政府文件档案等，其中“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布告”被列为国家一级文物。

通江县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

三是精神内涵鲜明。红四方面军提炼总结的“智勇坚定、排难创新、团结奋斗、不胜不休”的军训词，是川陕苏区革命精神的核心载体，与延安精神、井冈山精神形成互补。

(2) 石窟文化遗产是巴蜀石窟艺术的“独特分支”。通江石窟以千佛岩石窟为代表，该石窟开凿于唐代，现存造像 300 余龛、2000 余尊，是川东北地区规模最大的唐代石窟群。

与敦煌莫高窟、云冈石窟等大型石窟相比，通江千佛岩石窟具有鲜明的地域特色：

一是题材本土化。造像题材多以“民间信仰”为主，如“观音救苦”“文殊说法”等，同时融入巴蜀民间文化元素，如造

像服饰采用当地传统刺绣纹样，区别于莫高窟以“佛教叙事”为主的题材。

二是艺术风格质朴。造像雕刻手法简洁流畅，人物表情生动自然，如“飞天”造像体态轻盈，衣袂飘逸，体现唐代“尚肥”审美，但线条更为质朴，具有“民间工匠艺术”的特质。

三是生态融合性。石窟开凿于通江诺水河畔的崖壁上，与周边山水环境融为一体，形成“山+水+石窟”的生态景观，体现巴蜀文化“天人合一”的理念，这与北方石窟“依山而建、独立成区”的布局差异显著。

(3) 蜀道文化遗产是通江千年文脉的活态图鉴。通江蜀道(米仓道东线、汉壁道、洋壁道、荔枝道)纵贯通江全境。自秦汉以来，是南北文化的桥梁，是军事要道和商贸通道。既承载着古代交通功能，又叠加了红色记忆与地域民俗，形成独特的文化景观。

一是交通价值突出。古代作为物资运输与文化传播的关键通道，蜀道留存有古栈道遗址、巴峪关隘、毛浴古镇驿站、摩崖题刻等遗存，清晰见证了巴蜀与中原的商贸往来，如食盐、丝绸、茶叶转运以及文化交流。近代更是成为红四方面军行军作战与秘密联络的重要路线，部分古道与红军战地工事、武志平建立的三条秘密交通线重合，让古代驿道延伸为红色记忆载体，形成古代驿道和近代红色交通线的双重历史印记。

二是生态景观独特。通江蜀道并非孤立的道路遗存，而是与当地自然环境深度融合，构成山水古道的生态文化格局。古道多沿诺水河、米仓山等自然地貌修建，穿行于峡谷、崖壁之间，与世界地质公园（诺水河园区）的溶洞、石林等地质景观，以及 1178 株古树名木相伴生，形成路在景中、景随路延的特色。古道布局遵循巴蜀文化“天人合一”理念，避开生态脆弱区，利用自然地形设计栈道、石阶，既体现古代工匠智慧，又展现对自然的顺应与尊重。

三是地域特色鲜明。通江蜀道不仅是交通线，更是地域文化的串联纽带，串联起红色文化、民俗文化与历史遗存。红军曾依托通江蜀道的险要地形开展斗争，古道沿线留存红军石刻标语、战地医院等遗址，使蜀道成为红色教育与古道文化相融合的复合型体验线路。古道催生的巴山背二哥等地域民俗，便是蜀道运输场景的文化产物，使古道成为民俗传承的“活态背景”。

(4) 民俗文化遗产是巴山地域智慧的“活态载体”。

通江民俗文化遗产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核心，现有国家级非遗项目 1 项（巴山背二歌）、省级非遗项目 6 项（通江石雕、通江银耳生产传统技艺、巴山剪纸、通江竹编等）。

这些民俗遗产的独特性体现在：

一是传承方式家族化。通江银耳生产传统技艺第一代传承人屈心义将银耳生产旧法通过家族传承给后代屈尚锐，目前已

有省级传承人屈全飘，该技艺的各个生产环节如祭山、砍山、铡棒等都一辈一辈保留传承了下来。余氏竹编李彬是余氏竹编传承人余明礼的儿媳，她在公爹余明礼影响下学习竹编，其竹编技艺继承了祖父余开汇、父亲余明礼等艺人的传统技艺。冉建华是通江蜀绣的代表人物，她自幼在祖母的悉心教导下学习蜀绣技艺，后来成立公司，开展“非遗进校园”“非遗进社区”等活动，传承和发扬蜀绣文化。

二是技艺载体地域化。通江石雕依托本地特有的青石原料，雕刻内容深度聚焦“巴山民俗场景”，如再现川东北婚嫁礼仪的“巴山婚俗”、展现农耕生活的“田间劳作”“薅草锣鼓”等，生动还原地域生活图景。在技艺风格上，通江石雕以阴刻为主，通过线条深浅变化勾勒细腻纹样，与北方石雕侧重立体造型的“浮雕”风格形成鲜明对比，凸显出南方雕刻“精巧写实”的地域特质。

三是文化功能实用化。作为“中国银耳之乡”，通江银耳生产传统技艺并非单纯的传统工艺留存，而是与当地经济生活、民生需求深度绑定。从传统段木栽培到现代规范化生产，银耳制作技艺传承至今，仍为数十万农户提供增收途径，形成“技艺传承+产业发展+农民增收”的良性循环。例如，通江未来生物科技公司改良银耳传统生产技艺，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生产，这种“非遗+产业”的原生融合模式，让非遗技艺跳出“博

物馆式”保护，成为支撑地方经济、改善民生的实用型文化资源。

（二）通江文化遗产研究的学术与应用价值

通江文化遗产的研究，既具有学术层面的理论拓展意义，也具有实践层面的地方发展价值。

（1）丰富文化遗产保护的理论体系。

其一，填补欠发达地区遗产研究空白。当前文化遗产研究领域存在明显的“区域失衡”现象，现有成果多聚焦于经济发达地区，如江浙古村落的活态保护、西安古城的遗产活化，对中西部欠发达地区遗产保护的系统性研究相对匮乏。通江作为川东北典型的欠发达地区，其遗产保护面临“资金投入有限、专业技术薄弱、传承人才断层”的三重现实困境，且这类困境在中西部同类地区具有普遍性。深入研究通江非遗，如通江银耳生产传统技艺、巴山剪纸的保护路径，例如如何依托有限资源实现技艺活传、如何联动基层力量搭建传承网络等，可提炼出欠发达地区遗产保护的“本土化经验”，进而丰富“欠发达地区遗产保护理论”的内涵，为同类地区提供可借鉴的研究范式。

其二，促进红色与民俗遗产融合。通江兼具深厚的红色文化底蕴与丰富的民俗遗产资源，且二者存在天然的历史关联与文化互动。当前学界对红色文化与民俗文化的研究多呈分离状态，针对二者历史联动、当代融合的系统性研究较为薄弱。因

此，以通江为样本，研究红色遗产与民俗遗产的共生机制，如红色元素如何赋能民俗技艺创新、民俗载体如何传承红色记忆，如何打造红色民俗复合型遗产项目等，可填补红色文化与民俗文化互动研究的空白，为红色与民俗遗产融合提供实证支撑，拓展文化遗产融合研究的维度与深度。

（2）推动通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一是筑牢群众文化认同根基，激活传统文化活态传承。保护传承通江红色遗产与民俗遗产，能直接强化当地群众的文化归属感与自豪感。相关调研数据显示，通江 80% 以上的群众认同“红色文化是通江的精神根脉”，72% 的群众希望子女系统了解巴山剪纸、通江银耳生产传统技艺等民俗文化。通过建立“非遗进校园”“红色文化宣讲”等常态化机制，结合遗产保护成果展、民俗文化节等活动，可有效唤醒群众的文化自觉，让优秀传统文化从被动保护转向主动传承，例如巴山剪纸传承人李亚雪通过社区公益课堂，已培养 200 余名民间剪纸爱好者，形成世代接力的传承氛围。

二是激活遗产资源经济潜能，助力乡村振兴提质增效。文化遗产是通江旅游业的核心竞争力，2023 年当地红色旅游接待游客达 200 万人次，旅游收入 15 亿元。能有效延长旅游产业链，带动周边餐饮、住宿、文创产品销售等相关产业发展。据测算，若每 100 名游客中 10 人参与体验类项目，可带动周

边农户人均年增收 2000 元以上，为乡村振兴提供稳定经济支撑。

三是创造就业岗位稳定民生，促进社会治理效能提升。遗产保护与传承直接催生就业机会，如通江石雕传承人通过建立石雕工坊，已带动 50 余名周边村民掌握雕刻技艺并实现就近就业，人均月收入超 4000 元；巴山剪纸文创产品通过“线上电商+线下门店”双渠道销售，可间接带动村民参与包装、销售等环节。另一方面，遗产保护成为凝聚社区力量的核心纽带。以梨园坝村的传统村落保护为例，这里完整留存着 58 套明清时期穿斗木结构院落，其保护工作并未依赖外部力量，而是构建起“村‘两委’牵头、村民主体、多元参与”的社区共治模式。党员负责古民居巡查修缮、景区环境维护，村民自发参与传统民居修缮，加快“驿路梨花”生态产业区建设，主动收集整理梨园坝的民间故事、传统曲艺等文献资料。这种人人都是保护者、户户都是传承人的实践，让古村落保护从任务要求变成自觉行动，让梨园坝从贫困村蜕变为省级文化扶贫示范村，以遗产为纽带凝聚起社区向心力，形成保护共担、发展共享的基层治理新格局。

三、通江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成效、难点与路径

（一）通江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成效。

近年来，通江县围绕“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方针，在文化遗产保护领域取得显著进展。

一是扛牢政治责任，护好文化遗产。成立由县委书记、县长任双组长的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每半年召开一次的文化遗产保护传承联席会议制度，定期通报推进落实情况，研究解决重难点问题。县级财政每年预算专项资金用于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设置川陕革命根据地旧址（巴中）管理局，成立文物保护研究中心，核定 116 名编制，招引专业人才 15 人，发动文化志愿者 110 余人，培育 141 位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其中省级 6 人、市级 21 人，县级 114 个，多人荣获“省级乡村工匠名师”“四川省乡村文化和旅游能人”称号。2018 年以来，累计实施 38 个重点项目。先后建成村史馆 51 个、红色纪念馆 7 个、非遗就业工厂 6 个、体验基地 2 个、省级传承体验中心 2 个、传习点位 23 个。完成巴山剪纸、余氏竹编等 7 个非遗项目保护。完成 1002 处不可移动文物、1 万件馆藏文物建档。150 项非遗项目、150 个非遗传承人建立数据库。通江县“千年古县”省级地名文化保护名录已通过省民政厅评审。

二是深挖文化内涵，传好文化遗产。与西南大学、西南民族大学、省考古研究院等高校院所深化校地共建，编撰《川渝石窟寺研究报告》《蜀道通江段遗存图集》《川陕苏区金融史》《通江非遗》等专著。举办“遗韵千年”蜀道通江段文化专题讲座。打造微党课 31 堂，其中《娃子你是谁？》荣获全省革命博物馆纪念馆“一馆一课”金课名单。编辑出版《川陕苏区人物辑录》等 42 部文史书籍，《通江民间歌谣校补图注》获山花

奖，拍摄《中国影像方志通江篇》等专题片（纪录片）**20** 部，创编《石破惊天》等大型剧目**7** 台，《我的两万个兄弟》入选全国优秀音乐剧展演，获省“五个一工程”奖。举办《红旗漫卷大巴山》等**62** 个主题展览，打造**13** 个爱国主义教育基地，**9** 个研学实践教育基地，**3** 个科普基地。《号声嘹亮》短视频被团中央向全国青少年推送。

三是突出特色优势，用好文化遗产。培育亮雪工艺品、手绣前程刺绣工艺品两家规上文化企业，非遗产品巴山剪纸走出国门，亮相汤尤杯、世博会，被选为官方纪念品，“巴山竹编非遗工坊”被评选为**2025** 年度“四川省优秀非遗工坊”。开发蜀绣工艺品**35** 个，获专利**1** 项、软件著作权**17** 项，“非遗扶贫”事迹被评为“四川省文化和旅游扶贫典型案例”。用好用活红绿资源，打造“通江花园月夜”等文化场景，举办“**2025** 年四川省第三届绿道健身体育公园运动会”、“**2025** 年“巴中市文广体旅系统第二届职工运动会”、参加贵州“村 BA”等。开发“川陕苏区红色走廊”“秦巴生态秘境”“红色文化研学游”等旅游线路，联合开展宣传推广和市场营销，实现“线路共推、客源互送、发展共享”。

（二）通江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难点

尽管通江在遗产保护上取得阶段性成效，但受经济社会发展条件制约，仍面临保护能力不足、传承活力匮乏、利用层次较浅的系统性困境，具体表现为以下四对矛盾：

一是遗产分布广度与保护力量密度的矛盾。通江文化遗产点多面广且地理分散，816处不可移动文物中，超过60%位于高山密林或偏远乡村，如丁滩坝古河槽地处深谷，多数石窟寺被荆棘灌木包围，野外巡查需先清理植被，单次往返耗时超4小时。与之相对的是保护力量严重不足。县文物保护研究中心工作人员不足20人，专业涵盖考古、文博的仅4人，乡镇文化站多为兼职人员，且缺乏攀爬、测绘等专业设备和专业的文化遗产保护知识。

二是遗产修复需求与资金保障能力的矛盾。通江遗产多为石质、木结构，自然病害与人为损害叠加，修复需求迫切。红色旧址方面，数十处国省保单位因地震、洪灾出现木构件腐朽、墙体开裂；千佛岩石窟年均风化速率较快，佛尔岩塬等石窟安防工程需投入较大；非遗工坊方面，巴山剪纸、通江石雕工坊普遍缺乏文创开发设备，升级改造资金缺口大。但县级财政能力有限，文物保护专项经费不足，虽争取到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仍不能满足需求。资金短缺导致濒危遗产抢救、保护设施建设、传承人扶持滞后。

三是技艺传承价值与年轻群体认同的矛盾。通江非遗技艺虽具有文化价值，但与现代生活脱节导致传承断代。从传承主体看，传承人平均年龄58岁，65岁以上占40%，《月儿落西下》《十里坪》等巴山民谣传唱人年龄均在70岁以上。巴山背二歌传承人已无直系徒弟，面临失传风险；35岁以下传承人

仅 3 人，且均为兼职，每周投入传承时间不足 8 小时。从传承内容看，传统技艺与市场需求错位。通江石雕仍以墓碑雕刻为主，年轻消费者青睐的文创产品占比不足 10%；银耳传统技艺因周期长、成本高，现代种植户多转向袋料栽培，传统技艺掌握者较少。从传承场景看，城镇化导致乡土文化空间萎缩，农村青壮年外出务工比例超 50%，非遗体验活动参与人员中，60 岁以上占比达 72%，青少年群体普遍缺乏接触渠道。这种“老龄化传承 + 市场化失灵”的双重困境，使非遗技艺陷入“活态传承难以为继”的危局。

（四）资源文化价值与转化利用效能的矛盾。通江遗产资源丰富但开发层次较低，未能形成保护利用增值的良性循环。旅游开发呈现“三单一浅”特征。产品单一，红色旅游大多停留在参观旧址、听讲解，非遗体验仅占旅游项目的 8%；线路单一，千佛岩石窟与红色旧址分属不同乡镇，未形成联动线路；收益单一，门票收入占旅游总收入的 75%，文创产品年销售额不足 200 万元；挖掘较浅，红军石刻标语的背景故事未充分解读，游客停留时间平均仅 1.2 小时，满意度仅 71.2%。产业融合程度偏低。银耳生产传统技艺与文旅融合局限于“采摘体验”，未开发深加工文创产品；竹编、剪纸等非遗未与民宿、餐饮等业态结合，产业链条短。此外，数字化利用滞后，仅千佛岩石窟完成数字建模，多数遗产缺乏线上展示平台。

（三）通江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路径。

鉴于上述难点，需立足通江革命老区、文物大县、经济弱县的现实定位，构建保护筑基、传承赋能、利用增效“三位一体”的路径体系，实现遗产保护与区域发展的协同推进。

(1) 强化规划引领，构建协同保护体系。以顶层设计、分层分类、群众参与为原则，破解保护力量不足、资金短缺等难题。

一是强化完善顶层设计。以历史文化遗产综合保护利用试点县为契机，高标准科学编制《通江县文化遗产综合保护利用专项规划》，划定蜀道、红色遗址、传统村落等文化遗产核心保护廊道，强化体制机制改革，强化政法、统战、公安等部门联动作战，提高文物保护的科学性和精准性，有效预防和打击文物违法犯罪行为，确保文物安全。将遗产保护纳入乡镇绩效考核，切实压实基层保护责任。建立健全文物保护工作考核评价机制，将文物安全工作纳入干部离任审计。持续加强与四川大学、四川师范大学、四川文理学院等专业院校合作，建立产学研用合作基地，完成文化遗产数据采集。深化区域协同合作，依托川渝红色文化旅游联盟，与重庆开州、陕西汉中等地开展遗产联合保护与推广；积极融入“四龛福城”建设，实现资源共享、客源互送、品牌共建。

二是实施分层分类保护。与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签订协议，每年开展技术培训，培养本土文保技术人员。建立遗产优先级评估体系，按濒危程度、价值等级等将遗产分为核心保护

类、重点监测类、预保护类。对核心类遗产，积极申报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复制千佛岩石窟数字化技术模式，力争 2026 年前完成 3 处国保单位安防升级；对重点监测类，推广“四普”经验，落实“一村一管理员”制度，强化“五级网格长”保护责任体系，责任落实到县、乡、村、社等具体责任人，一点位一专门责任人，负责日常巡查与信息上报，每月给予专项补贴；对预保护类，实施挂牌保护和环境整治，安装简易护栏与说明牌，防止人为破坏。

三是构建全民参与格局。强化公众保护意识，切实发挥全体公民的力量，建立全民保护奖励机制，对提供新文物线索者给予奖励，对阻止文物破坏者授予“文物保护标兵”等称号。组建“文化遗产保护志愿服务队”，吸纳退休干部、教师、乡贤等群体，开展日常巡查，对年度服务超 100 小时的志愿者给予物质和精神奖励。将文物保护纳入村规民约，在文物周边社区设立“保护公示墙”，公布责任清单与举报电话，形成“人人都是守护者”的良好氛围。将遗产保护教育纳入中小学课程体系，开展“我是小小文物遗产守护人”活动。常态化举行“文化遗产下乡”普及保护知识，让保护历史文化遗产成为全民自觉。鼓励一些企业通过捐赠、冠名等方式参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并给予税收优惠与荣誉表彰等。

(2) 注重传承培育，优化活态传承方式。以传承人培育、内容创新、场景融入等为抓手，破解非遗传承断代、认同不足等问题。

一是构建传承扶持体系。实施“传承人梯队建设计划”。对 60 岁以上国家级传承人，每年设立专项补贴，支持其录制技艺影像档案；对 35-60 岁省级传承人，给予“带徒补贴”，每培养 1 名全职徒弟给予一定奖励，连续补贴 3 年；对 35 岁以下年轻传承人，提供创业补贴，支持开设非遗工坊。与通江县职业中学合作开设“非遗技艺班”，纳入职业教育体系，剪纸、竹编等课程计入学分，学费由县财政补贴。

二是推动传承内容创新。建立非遗文化元素开发机制，联合重庆美术学院、四川美术学院等设计团队，挖掘红色文化与民俗符号。将红军标语图案融入巴山剪纸，开发书签、装饰画等文创产品，定价要适配游客消费能力；把银耳栽培工序转化为农事体验课程，设计“砍棒、接种、采摘”亲子体验项目；将石雕技艺与现代审美结合，开发小型摆件与茶具，拓展年轻市场。定期举办“非遗创新大赛”，鼓励传承人创作反映乡村振兴、生态保护的作品，将获奖作品纳入景区文创店销售目录。

三是打造沉浸传承场景。建设非遗体验街区，整合剪纸、竹编、石雕工坊，设置开放式生产区与体验区，游客可现场参与制作并购买产品。在红色景区嵌入非遗展示，如在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旧址旁设剪纸体验点，演绎红军时期剪纸宣传场景；

在传统村落打造非遗民宿，融入竹编装饰，搭配银耳餐食，形成特色体验。利用抖音、快手、视频号等平台，培育通江非遗新媒体矩阵，直播传承人创作过程，开发“线上非遗课程”，吸引扩大年轻受众。

(3) 推动产业融合，实现文化价值转化。以文旅融合、产业联动、数字赋能为方向，破解利用浅层、效益不佳等困境。

一是打造主题文旅融合产品。整合红色遗产与非遗资源，设计“三色体验线路”。红色记忆线，配套红色情景演绎与剪纸体验；石窟探秘线，融入石雕技艺展示与数字导览；民俗风情线，串联竹编体验、古墓葬参观与农事活动。在千佛岩石窟建设数字展厅，设置互动屏幕供游客操作造像数字模型，开发“石窟虚拟修复”AR 互动游戏，延长游客停留时间。

二是推动遗产与产业深度联动。开发非遗与特色产业价值链。依托“中国银耳之乡”品牌，将银耳传统技艺与康养产业结合，开发银耳茶、银耳面膜等深加工产品，包装融入竹编元素；以古墓葬雕刻工艺为灵感，开发“川东北民俗文创系列”，对接酒店、企业定制礼品；利用米仓古道打造“徒步古蜀道”活动，配套非遗美食市集与传统戏曲表演。建立“订单式生产”机制，由文旅公司根据游客需求下单，非遗工坊定向生产，降低市场风险。

三是实施数字化赋能工程。建设“通江文化遗产数字平台”，收录 **1002** 处不可移动文物的三维模型与影像资料，对千佛岩

石窟等核心遗产开展线上“云游”；搭建非遗产品电商渠道，提供定制服务；互动体验端，开发“遗产知识闯关”小程序，吸引青少年参与。与腾讯、支付宝公益合作，开设“守护通江遗产”线上捐赠通道，捐赠超**100**元可获得数字藏品，如石窟造像虚拟摆件等，拓宽资金来源与传播渠道。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进一步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的整体性、系统性保护，切实提高遗产保护能力和水平，守护好中华民族的文化瑰宝和自然珍宝。要持续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传承、利用工作，使其在新时代焕发新活力、绽放新光彩，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需求。”。通江文化遗产作为川陕革命老区历史文脉的物质载体，其保护传承不仅关乎文化根脉延续，更影响乡村振兴与区域发展质量。当前，通江已通过“四普”摸清资源家底，借助技术创新与机制探索实现保护起步，但仍面临保护力量不足、传承活力匮乏、利用层次较浅等系统性难题。破解这些困境，需要立足通江现实条件，避免照搬大城市“高投入、高规格”模式，转而走“精准保护、活态传承、融合利用”的特色路径。以分层分类保护筑牢遗产安全底线，以年轻化传承培育活态基因，以文旅融合释放经济价值，以多元机制提供保障支撑。

从长远看，通江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核心在于实现保护传承利用的良性循环。通过科学保护守住遗产本体，通过活态传承激活文化基因，通过融合利用反哺保护传承。这一路径不仅

能守护通江五千年积淀的文化珍宝，更能为全国其他地区提供以遗产活化促文化振兴、以文化振兴助经济发展的实践样本，让文化遗产真正成为区域发展的活水源泉。

参考文献

- [1]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 [Z]. 1972.
- [2]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保护文物建筑及历史地段的国际宪章（威尼斯宪章）[Z]. 1964.
- [3]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 [Z]. 2003.
- [4]王鹤鸣。国外文化遗产保护法律体系研究 [J]. 中国文化遗产, 2008 (02):86–93.
- [5]张伟。国外文化遗产保护技术的发展趋势 [J]. 文物保护与考古科学, 2010,22 (03):102–108.
- [6]通江县文物保护中心。通江县革命文物名录 [Z]. 2022.
- [7]李让恒, 何志国。川陕革命根据地红色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 [J]. 四川文理学院学报, 2010,20 (04):118–121.
- [8]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通江千佛岩石窟考古调查报告 [R]. 2018.
- [9]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023版) [Z]. 2023.

[10]通江县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通江县居民文化认同调研报告 [R]. 2023.

[11]巴中市统计局。巴中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Z]. 2024.

[12]通江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通江县非遗产业发展报告 [R]. 2023.

[13]通江县人民政府。通江县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汇编 [Z]. 2021.

[14]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通江千佛岩石窟修复报告 [R]. 2023.

[15]通江县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通江县 2023 年文化活动总结 [Z]. 2024.

[16]侯卫东，王剑平。通江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现状及对策 [J]. 四川戏剧，2012 (03):134–136.

[17]杜晓帆，周剑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理论与实践 [J]. 文化遗产，2011 (01):1–8.

[18] 巴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巴中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Z]. 2024.

[19] 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5 年度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双试点”名单 [Z]. 2025.

[20] 孙勇。川陕革命根据地红色遗产保护研究 [M]. 成都：巴蜀书社，2023.

- [21] 李映福。蜀道文化遗产廊道建设研究 [J]. 考古与文物, 2022 (3): 112–118.
- [22] 张成福。县域非遗产业化路径探析 —— 以通江银耳技艺为例 [J]. 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 2024 (1): 78–85.